**怀化市鹤城区审计局2024年部门**

**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7、支出预算分类明细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8、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2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3、项目支出表

24、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5、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26、政府采购预算表

27、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8、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9、单位新增资产汇总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审计工作方针政策，制订全区审计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监督全区审计机关的业务；组织行业和专项资金的审计或审计调查；

2、受区委、区政府委托，依法对党政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负责人进行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实施对区管党政领导干部和区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经济责任审计；

3、向区政府提交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工作报告；

4、向区政府报告和向区政府有关部门通报审计情况，提出制定和完善有关政策、宏观调控措施的建议；

5、贯彻执行国家财经方针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组织行业审计、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并向区政府和相关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建议；

6、对依法属于国家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实施内部审计的业务指导与监督；对社会审计机构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进行核查；

7、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怀化市鹤城区审计局内设机构包括：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财政金融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室、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农业农村与自然资源环境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下设区建设项目审计中心1个。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35人，实有人数33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怀化市鹤城区审计局只有本级，没有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怀化市鹤城区审计局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93.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93.7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35.4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4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93.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52.8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9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6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7.19万元，年终结转结余0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35.4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导致工资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93.70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4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491.70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4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302.00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及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行政运行支出302.00万元，主要用于新增人员，增加配套公用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34.7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8万元，增加14%，主要是新增人员，公用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3年减少5万元，主要是按照中央、省、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和精神，压减支出，减少“三公”经费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4年本部门无会议费支出；2024年本部门无培训费支出；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30.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30.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3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4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其中：纳入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93.70万元，基本支出491.70万元，单位项目支出302.00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附件：怀化市鹤城区审计局部门预算公开表